

中核医疗（总医院）信息处 医院综合管理平台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中核医疗（总医院）信息处 医院综合管理平台 已审批，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比例 100%）且已落实，招标人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编号

TFGY-WZ-GKZB-25-0139

2.2 招标项目名称

中核医疗（总医院）信息处 医院综合管理平台

2.3 招标项目概况

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始建于 1988 年，又名核工业总医院、中法友好医院，是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应急等为一体的三级甲等医院，是苏州大学医学部第二临床医学院、国家卫生健康委核事故医学应急中心第四临床部。医院是国家临床医学博士后流动站，临床医学一级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予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国家药物临床试验基地，江苏省高质量发展试点医院、研究型医院建设单位。

医院现由三香路院区、络香路院区、浒关院区和西环路院区组成，床位 2050 张。

本项目建设以“集成、互融、数据多维度应用”为目标，全面提升医院综合业务管理信息化支撑水平，项目所建内容须满足互联互通五级乙等评审标准要求、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六级和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价四级的标准，整体设计上和医院信息化建设顶层设计保持一致性。

2.4 招标范围

序号	功能模块
1	智能门户系统
2	权限管理系统
3	患者档案管理
4	门诊管理系统
5	门诊结算管理
6	住院结算管理
7	财务管理系统
8	医务管理系统
9	药品管理系统
10	医保管理系统
11	病案管理系统
12	医技管理系统
13	配置维护系统
14	一站式自助服务系统
15	静脉输液护理系统
16	护理质控及护理教育系统
17	移动医生查房系统
18	留观管理系统

具体详见技术规格书。

2.5 项目地点

医院指定地点。

2.6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18 个月内到货、安装、调试完毕。

2.7 质量标准

满足招标文件及技术规格书的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财务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的会计报表复印件）。

(3) 业绩要求：/



(4) 信誉要求: ①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半年中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 ②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 15 天内的国家发展改革委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信用江苏" (<http://credit.jiangsu.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需提供官方平台查询结果截图 (如未提供, 则开标现场进行网上核查。)

(5) 人员要求: /

(6) 其他要求: ①如为经营企业须有生产企业针对本项目产品的直接授权, 需提供生产企业针对本项目产品直接授权书。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整, 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4.2 发售时间

北京时间: 2025 年 02 月 12 日 17: 00—2025 年 02 月 17 日 17: 00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 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 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 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 选择要参与的项目

(XXXX 采购项目), 按照《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 (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 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 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5 年 03 月 07 日 09: 30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如有）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 396 号浦原科技园 3 号楼 3 层

联系人：宋雨璐

电话： 21-61592169

电子邮件：songyl @puyuan.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方式：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注：不接受招标文件的疑义，仅接受对招标文件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的异议，招标文件的疑义应通过平台澄清环节提交。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 CA 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 - “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9.2 本项目采用腾讯会议远程视频的方式进行辅助开标。

招标人：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需求单位：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